

广州市审计局

审计结果公告

2014年第24号

(总第74号)

广州市审计局办公室

广州市本级 2013 年度预算执行和
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结果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的规定，2014 年广州市审计局（以下简称市审计局）对广州市本级 2013 年度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进行了审计。现将审计结果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广州市财政局(以下简称市财政局)是市政府主管全市财政收支、财税政策、财政监督和对非经营性国有资产实行监督管理的工作部门。根据市财政局提供的资料显示：2013 年市本级公共财政预算总收入 964.64 亿元，总支出 906.11 亿元，结余结转 58.53 亿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1.24 亿元，支出 51 亿元，结余 0.24 亿元；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660.44 亿元，总支出 478.52 亿元，结余结转 181.92 亿元。

审计结果表明，2013 年度市本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较好：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完成年初计划的 102.49%，公共财政预算支出为年初计划的 115.67%；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年初计划的 141.37%，政府性基金支出为年初计划的 126.6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年初计划的 100.0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为年初计划的 99.61%。较好地完成市十四届人大三次会议批准的 2013 年预算。

市财政局提供的市本级财政收支的会计资料以及其他相关

资料，基本真实地反映了 2013 年度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活动遵守了有关财经法规。

二、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部分公共财政预算指标未清理。截至2013年末，有59 468 万元公共财政预算指标没有及时清理和安排使用。

(二)2013 年，市本级共有 742 个预算编制单位，市财政预算安排 17 622 个项目，审计发现有 358 个预算单位的 887 个项目当年支出率低于 50%，占全部项目的 5%，其中有 201 个预算单位的 329 个项目当年支出率为零，涉及金额 15 502.08 万元，占当年调整后预算的 0.24%。

三、审计处理情况和建议

对上述问题，市审计局已依法出具审计报告。针对部分公共财政预算指标未清理的问题，要求市财政局对财政预算指标及时清理和安排使用；针对部分预算项目支出率为零的问题，要求进一步加强支出进度管理，对无法支出项目年底收回总预算统筹安排使用，并督促各预算单位根据上一年的决算和当年预算执行情况作为下一年预算编制的重要参考依据，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率。

同时，市审计局建议市财政局按照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的“透明预算、提高效率”和“改进预算管理制度”等改革要求，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工作，切实将预算细化到具体单位和项目，强化预算执行的严肃性和严格预算调整审批程序；完善预算支出进

度分析监控机制，同时积极探索利用先进的信息化技术，加强预算管理工作。

四、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

对本次审计发现的问题，市财政局高度重视，积极进行整改。对于部分公共财政预算指标未清理的问题，市财政局已转入当年“净结余”，并提出统筹安排使用意见纳入市本级预算调整方案，于2014年7月份报市人大常委会审批同意后执行；对部分预算项目支出率为零的问题，市财政局制定了《关于广州市本级进一步加强支出进度管理的意见》，把抓支出进度作为工作重点，进一步完善预算支出进度分析监控机制，并通过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的建设，强化预算管理等方面的工作。